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988)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由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之《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四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洪崎

中國，北京

2015年8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洪崎先生及梁玉堂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宏偉先生、盧志強先生、劉永好先生、王玉貴先生、王航先生、王軍輝先生、吳迪先生、郭廣昌先生及姚大鋒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秦榮生先生、王立華先生、韓建旻先生、鄭海泉先生、巴曙松先生及尤蘭田女士。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5年8月28日在北京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及补充会议通知分别于2015年8月14日和2015年8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洪崎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17名，现场出席董事8名，副董事长刘永好、董事郭广昌、秦荣生、韩建旻通过电话连线出席会议；副董事长张宏伟、卢志强书面委托董事长洪崎代行表决权，董事王军辉书面委托董事王航代行表决权；董事巴曙松、尤兰田未出席会议。应列席本次会议的监事7名，实际列席7名。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1、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关于公司2015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决议

会议审议了《公司2015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会议同意以下分配预案：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A股股东和H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75元（含税）。以本公司截至2015年6月30日已发行股份364.85亿股计算，现金股利总额共计人民币约27.36亿元。详见本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

本公司独立董事秦荣生、王立华、韩建旻、郑海泉认为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兼顾了公司与股东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独立董事巴曙松、尤兰田未发表独立意见。

上述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关于《公司 2015 年上半年资本构成信息及杠杆率披露》的决议**

详见本公司网站。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关于市场营销体系改革涉及的机构调整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关于制定《中国民生银行重大房地产项目管理办法》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关于申请开展南昌分行新办公大楼装修工程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关于申请开展合肥分行新办公楼装修改造工程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关于申请开展青岛分行新办公楼装修工程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关于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授信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决议**

本公司拟申请变更注册资本由 34,230,676,044 元变更为 36,485,348,752 元。

上述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关于修订《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个别条款的决议**

上述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提议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董事会授权董事会秘书在本次董事会结束后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召开上述股东大会的时间、地点，根据监管部门规定选择投票方式，适时向股东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并负责筹备上述股东大会的具体事宜。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13、关于调整民生商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收购华富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的最终条款及相关授权的决议**

关于民生商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收购华富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事宜尚需得到监管部门核准。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董事王军辉弃权理由为近期国内外资本市场波动较大，该项目前景不明朗，存在一定的风险。

### **14、关于中国民生银行的关联方参与民生商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收购华富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决议**

详见上交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关于关联交易的公告。

关于关联方参与民生商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收购华富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尚需得到监管部门核准。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董事王军辉弃权理由为近期国内外资本市场波动较大，该项目前景不明朗，存在一定的风险；回避 6 票：副董事长张宏伟、刘永好、董事王玉贵、王航、吴迪、郭广昌回避表决。

### **15、关于获授权人士代表董事会及董事处理与民生商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收购华富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交易相关披露事宜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董事王军辉弃权理由为近期国内外资本市场波动较大，该项目前景不明朗，存在一定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8 月 28 日